股票代码:603730 股票简称:岱美股份 公告编号:2020-001

上海岱美汽车内饰件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公司全体董事均出席了本次会议
- 本次董事会全部议案均获全票通过,无反对票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上海岱美汽车内饰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的书面通知于2019年12月24日以电子邮件及专人送达方式发出,会议于2019年12月31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参加会议董事9名,实际参加会议董事9名,会议由董事长姜银台先生主持,公司全体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并通过了《关于提请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同意提请股东大会修改公司《章程》第一百零六条和第一百一十六条。

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时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的《上海岱美汽车内饰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03)。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提名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同意提名姜银台先生、姜明先生、叶春雷先生、肖传龙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时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的《上海岱美汽车内饰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04)。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3、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提名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同意提名郝玉贵先生、方祥勇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时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的《上海岱美汽车内饰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04)。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独立董事就上述两项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认为:

1、根据本次董事会所提名的董事候选人、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个人履历、工作经历等情况,我们认为董事候选人和独立董事候选人具备履职所需的任职条件及工作经验,其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有关董事、独立董事任职资格的规定,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尚未解除的情况,也未曾受到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任何处罚和惩戒。

2、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提名、审议、表决程序符合《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

3、本次提名的独立董事候选人符合《指导意见》、《公司章程》所规定的条件,具有独立性和履行独立董事职责所必需的工作经验,独立董事候选人任职资格尚需提交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方可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因此,我们同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及独立董事候选人的提名,并同意将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4、审议并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公司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同意于2020年1月17日14:30在公司会议室召开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将本次董事会通过的上述三项议案以及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通过的《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暨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候选人提名的议案》提交该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时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的《上海岱美汽车内饰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0-005)。

特此公告。

上海岱美汽车内饰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1月2日

股票代码:603730 股票简称:岱美股份 公告编号:2020-002

上海岱美汽车内饰件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公司全体监事均出席了本次会议
- 本次监事会全部议案均获全票通过,无反对票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上海岱美汽车内饰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的书面通知于2019年12月24日以电子邮件及专人送达方式发出,会议于2019年12月31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应参加表决监事3名,实际参加会议监事3名,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李雪权先生主持。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暨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候选人提名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同意提名邱财波先生、邬伟国先生为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候选人。

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时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的《上海岱美汽车内饰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04)。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上海岱美汽车内饰件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0年1月2日

股票代码:603730 股票简称:岱美股份 公告编号:2020-003

上海岱美汽车内饰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提高董事会决策效率,结合公司实际情况,提请股东大会批准对董事会结构进行优化。将公司董事会人数由9名董事调整为6名董事,并增加因情况紧急召集临时董事会的具体规定。

为此,提请对公司《章程》进行修订,具体修订内容对照如下:

修订前	修订后
第一百零六条 董事会由9名董事组成,设董事长1人,副董事长1人,不设职工董事。	第一百零六条 董事会由6名董事组成,设董事长1人,副董事长1人,不设职工董事。
第一百一十六条 董事会召开临时董事会会议的通知方式为:书面、电话、传真、电子邮件;通知时限为:提前5日。	第一百一十六条 董事会召开临时董事会会议的通知方式为:书面、电话、传真、电子邮件;通知时限为:提前5日。情况紧急,需要尽快召开董事会临时会议的,可以不受上述时间限制发出会议通知,但召集人应当在会议上作出说明。

上述公司《章程》修改事宜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上海岱美汽车内饰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1月2日

股票代码:603730 股票简称:岱美股份 公告编号:2020-004

上海岱美汽车内饰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上海岱美汽车内饰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届监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正在开展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工作,现将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相关候选人提名情况公告如下:

一、董事会换届选举提名情况

公司于2019年12月31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拟将公司董事会人数由9名调整为6名,其中非独立董事4名,独立董事2名。该事项尚需提交公司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本次董事会换届选举的生效以《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生效为前提。

公司于2019年12月31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提名的议案》及《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提名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同意提名姜银台先生、姜明先生、叶春雷先生、肖传龙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提名郝玉贵先生、方祥勇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见附件一)。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和独立董事候选人将提交公司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分别采取累积投票制进行选举。依据相关规定,独立董事候选人尚需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方可提交公司股东大会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各董事的任期均为三年,自股东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算。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新一届董事会之前,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将继续履行职责。

独立董事就董事会换届选举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1、根据本次董事会所提名的董事候选人、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个人履历、工作经历等情况,我们认为董事候选人和独立董事候选人具备履职所需的任职条件及工作经验,其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有关董事、独立董事任职资格的规定,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尚未解除的情况,也未曾受到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任何处罚和惩戒。

2、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提名、审议、表决程序符合《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

3、本次提名的独立董事候选人符合《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公司章程》所规定的条件,具有独立性和履行独立董事职责所必需的工作经验,独立董事候选人任职资格尚需提交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方可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因此,我们同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及独立董事候选人的提名,并同意将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监事会换届选举提名情况

根据《公司章程》规定,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由3名监事组成,其中股东代表监事2名,职工代表监事1名。

(一)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提名情况

公司于2019年12月31日召开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暨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候选人提名的议案》,同意提名邱财波先生、邬伟国先生为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简历见附件二)。第五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将提交公司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采取累积投票制进行选举。公司第五届监事会各监事的任期均为三年,自股东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算。

(二)职工代表监事选举结果

公司于2019 年12月31日组织召开2019年第一次临时职工代表大会,选举陆备军先生为第五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简历见附件三),将与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的股东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任期三年,自股东大会选举通过股东代表监事之日起算。

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新一届监事会之前,第四届监事会监事将继续履行职责。

特此公告。

上海岱美汽车内饰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1月2日

附件一:董事候选人简历

姜银台:男,1950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经济师,2011年第十届浙江省优秀企业家,舟山市人民代表大会代表。曾担任浙江省岱山泡沫总厂厂长;自2001年起至今担任公司董事长。

姜明:男,1979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上海市浦东新区人民代表大会代表。自2003年起任上海岱美汽车内饰件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自2019年6月起至今担任上海羽帅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执行董事;自2019年11月起至今担任上海立洋信息科技有限公司董事。现任公司副董事长兼总裁。

叶春雷:男,1977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曾担任宁波雅戈尔服饰有限公司销售主管、分公司经理;自2003年起历任上海岱美汽车内饰件有限公司销售部经理、副总经理、董事。现任公司董事、副总裁。

肖传龙:男,1975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高级会计师、中国注册会计师、中国注册税务师。曾担任福建星网锐捷通讯股份有限公司财务经理、福建省闽发铝业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福建盛达机器股份公司财务总监;2015年4月加入公司,担任公司财务部负责人;自2017年9月起至今担任福建明静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自2019年9月起至今担任上海白虹软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自2019年11月起至今担任上海立洋信息科技有限公司监事。现任公司财务总监及董事会秘书。

郝玉贵:男,1963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研究生学历,会计学教授,持有中国注册会计师(非执业会员)资格、独立董事资格证书。曾担任河南大学会计系主任、管理学院副院长、杭州电子科技大学审计学系主任、会计工程研究所所长;自2019年任浙江农林大学会计专硕MPAcc中心主任,教授博士生导师。兼任浙江省审计学会理事及内审协会常务理事、浙江省总会计师协会内部控制副主任委员、浙江省内部控制咨询委员会委员、浙江省管理会计专家委员会委员等。现任浙江三维橡胶制品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浙江国检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浙江福莱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和本公司独立董事。

方祥勇:男,1972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拥有律师、注册会计师资格、独立董事资格证书。方祥勇曾担任东亚银行有限公司上海分行职员,自1999年至今担任国浩律师(上海)事务所律师、合伙人。2017年2月至今任本公司独立董事。

附件二:股东代表监事简历

邱财波:男,1967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高中学历。曾先后任职于浙江省岱山泡沫总厂、浙江舟山岱美投资有限公司;自2002年起担任上海岱美汽车内饰件有限公司采购部经理。现任公司监事。

邬伟国:男,1970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初中学历。2003年进入公司,先后担任工段长、车间主任职务。自2014年起至今担任公司生产经理一职。

附件三:职工代表监事简历

陆备军:男,1967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初中学历。曾先后任职于浙江省岱山泡沫总厂、浙江舟山岱美投资有限公司、舟山融达投资有限公司;自2002年起先后担任公司物流部经理、公司生产总调度;自2008年11月起至今先后当选为第一届监事会、第二届监事会、第三届监事会和第四届监事会的职工代表监事。

证券代码:603730 证券简称:岱美股份 公告编号:2020-005

上海岱美汽车内饰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0年1月17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 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 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 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0年1月17日 14点30 分

召开地点:上海市浦东新区北蔡镇莲溪路1299号公司三楼会议室

(五)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0年1月17日

至2020年1月17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 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 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
累积投票议案		
2.00	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董事(4)人
2.01	姜银台	√
2.02	姜明	√
2.03	叶春雷	√
2.04	肖传龙	√
3.00	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独立董事(2)人
3.01	郝玉贵	√
3.02	方祥勇	√
4.00	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	应选监事(2)人
4.01	邱财波	√
4.02	邬伟国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相关决议公告刊登于 2020年1月2日的《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2、特别决议议案:议案1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2.00、3.00、4.00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 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 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如果其拥有多个股东账户,可以使用持有公司股票的任一股东账户参加网络投票。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或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三) 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议案所投的选举票视为无效投票。

(四) 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五) 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六) 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详见附件2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 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3730	岱美股份	2020/1/10

(二)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 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 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手续。拟出席会议的自然人股东请持股东账户卡、本人身份证件(股东代理人另需股东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本人身份证件),法人股东代理人请持股东账户卡、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法人公章的授权委托书、代理人本人身份证明于 2020年1月14日和1月15日的上午9:30-11:30、下午15:00-17:00到上海市浦东新区北蔡镇莲溪路1299号公司证券部办理登记手续;也可于上述登记时间书面回复公司进行登记(以信函或传真方式),书面材料应包括股东名称、身份证明复印件、股东账号、股权登记日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数、联系电话、地址和邮政编码(受委托人应附上本人身份证明复印件和授权委托书),并注明"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登记"字样。(授权委托书格式见附件)

(二)出席会议人员请于会议开始前半小时到达会议地点,并携带身份证明、股东帐号卡、授权委托书等原件,以便验证入场。

六、其他事项

(一)会议联系地址及电话

联系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北蔡镇莲溪路1299号公司证券部

邮政编码:201204

电话:021-68945881

传真:021-20250261

邮箱:IR@daimay.com

联系人:肖传龙、张文譞

(二)参加会议的股东住宿及交通费自理。

特此公告。

上海岱美汽车内饰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1月2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附件2: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说明

●报备文件

提议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董事会决议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上海岱美汽车内饰件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0年1月17日召开的贵公司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序号	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投票数
2.00	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2.01	姜银台	
2.02	姜明	
2.03	叶春雷	
2.04	肖传龙	
3.00	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
3.01	郝玉贵	
3.02	方祥勇	
4.00	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	-
4.01	邱财波	
4.02	邬伟国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附件2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说明

一、股东大会董事候选人选举、独立董事候选人选举、监事会候选人选举作为议案组分别进行编号。投资者应针对各议案组下每位候选人进行投票。

二、申报股数代表选举票数。对于每个议案组,股东每持有一股即拥有与该议案组下应选董事或监事人数相等的投票总数。如某股东持有上市公司100股股票,该次股东大会应选董事10名,董事候选人有12名,则该股东对于董事会选举议案组,拥有1000股的选举票数。

三、股东应以每个议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根据自己的意愿进行投票,既可以把选举票数集中投给某一候选人,也可以按照任意组合投给不同的候选人。投票结束后,对每一项议案分别累积计算得票数。

四、示例:

某上市公司召开股东大会采用累积投票制对进行董事会、监事会改选,应选董事5名,董事候选人有6名;应选独立董事2名,独立董事候选人有3名;应选监事2名,监事候选人有3名。需投票表决的事项如下:

累积投票议案		
4.00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投票数
4.01	例:陈×××	
4.02	例:赵×××	
4.03	例:蒋×××	
……	……	
4.06	例:宋×××	
5.00	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投票数
5.01	例:张×××	
5.02	例:王×××	
5.03	例:杨×××	
6.00	关于选举监事的议案	投票数
6.01	例:李×××	
6.02	例:陈×××	
6.03	例:黄×××	

某投资者在股权登记日收盘时持有该公司100股股票,采用累积投票制,他(她)在议案4.00"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就有500票的表决权,在议案5.00"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有200票的表决权,在议案6.00"关于选举监事的议案"有200票的表决权。

该投资者可以以500票为限,对议案4.00按自己的意愿表决。他(她)既可以把500票集中投给某一位候选人,也可以按照任意组合分散投给任意候选人。

如表所示: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票数			
		方式一	方式二	方式三	方式…
4.00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	-	-	-
4.01	例:陈×××	500	100	100	
4.02	例:赵×××	0	100	50	
4.03	例:蒋×××	0	100	200	
……	……	…	…	…	
4.06	例:宋×××	0	100	50	

股票代码:603730 股票简称:岱美股份 公告编号:2020-006

上海岱美汽车内饰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选举职工代表监事的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上海岱美汽车内饰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于2019年12月31日召开了2019年第一次临时职工代表大会,经与会职工代表认真审议,会议同意选举陆备军先生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将与公司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的两名股东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任期同第五届监事会。

特此公告。

上海岱美汽车内饰件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0年1月2日

陆备军先生简介:

陆备军,男,1967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初中学历。曾先后任职于浙江省岱山泡沫总厂、浙江舟山岱美投资有限公司、舟山融达投资有限公司;自2002年起先后担任公司物流部经理、公司生产总调度;自2008年11月起至今先后当选为第一届监事会、第二届监事会、第三届监事会和第四届监事会的职工代表监事。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委托理财受托方: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本次委托理财金额:总计1.75亿元人民币
- 委托理财产品名称:上海银行"稳进"2号结构性存款产品、交通银行蕴通财富结构性存款
- 委托理财期限:91天期、187天期、35天期、91天期、
- 履行的审议程序:恒为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9年7月3日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及7月26日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使用部分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证券代码:603496 证券简称:恒为科技 公告编号:2020-001

恒为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一、本次委托理财概况

(一)委托理财目的

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在不影响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充分利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安全性高、低风险、流动性高的理财产品,增加资金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回报。

(二)资金来源

本次购买理财的资金来源是公司部分闲置自有资金。

(三)委托理财产品的基本情况

序号	受托方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金额(万元)	预计年化收益率	预计收益金额(万元)
1	上海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上海银行"稳进"2号结构性存款产品	4,500	1%-3.8%	42.63
2	交通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交通银行蕴通财富结构性存款	3,000	1.55%-3.65%	56.10
3	上海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上海银行"稳进"2号结构性存款产品	4,000	1%-3.6%	13.81
4	上海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上海银行"稳进"2号结构性存款产品	6,000	1%-3.8%	56.84

序号	产品期限	收益类型	结构化安排	参考年化收益率	预计收益(如有)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1	91天	保本浮动收益	详见委托理财合同主要条款	1%-3.8%	42.63	否
2	187天	保本浮动收益	详见委托理财合同主要条款	1.55%-3.65%	56.10	否
3	35天	保本浮动收益	详见委托理财合同主要条款	1%-3.6%	13.81	否
4	91天	保本浮动收益	详见委托理财合同主要条款	1%-3.8%	56.84	否

(四)公司对委托理财相关风险的内部控制

1、公司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一旦发现或判断有不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若出现产品发行主体财务状况恶化、所投资的产品面临亏损等重大不利因素时,公司将及时予以披露。

2、公司审计部负责对有权对公司委托理财产品的情况进行定期或不定期检查、审计和监督,并向审核委员会报告。

3、独立董事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4、公司将严格根据中国证监会、公司上市地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在定期报告中披露报告期内短期低风险理财产品投资以及相应的损益情况。

二、本次委托理财的具体情况

(一)委托理财合同主要条款

(1)上海银行"稳进"2号结构性存款91天期产品

产品名称	上海银行"稳进"2号结构性存款产品
产品代码	SD21903M227A
产品名义投资期限	91天
投资及收益币种	人民币
销售对象	上海银行对公客户
计划发行量	80000万元
销售范围	全国销售
产品风险评级	极低风险产品
募集期	2019年12月25日
起息日	2019年12月26日
名义到期日	2020年3月26日
收益到账日	到期日后2个工作日内
计息基础	实际投资期限(天数)/365
客户收益率	本结构性存款产品每日的收益与3M USD Libor(美元3个月伦敦银行同业拆借利率)每日的表现值挂钩,客户实际每日收益取决于3M USD Libor在观察日的表现,即每日收益率在【1%,3.80%】区间内。客户每日收益率=

(2)交通银行蕴通财富定期型结构性存款 187 天产品

产品名称	交通银行蕴通财富定期型结构性存款 187 天(黄金挂钩看涨)
产品代码	2699192314
币种	人民币
产品发行规模	产品发行规模下限为 0.1 亿元,产品发行规模上限为 20.00 亿元。▲▲若产品发行期内(2019 年 12 月 23 日至 2019 年 12 月 26 日)实际募集资金未达发行规模下限的,本产品不成立,若产品发行期内(2019 年 12 月 23 日至 2019 年 12 月 26 日)实际募集资金超出发行规模上限的,银行有权暂停接受认购申请,银行有权根据市场销售情况对发行规模上限进行调整。
产品销售地区	全国
发行开始日	2019 年 12 月 23 日
发行截止日	2019 年 12 月 26 日
产品受理时间	产品发行期内每个工作日 9:00-19:00(以银行系统时间为准)
产品成立日	2019 年 12 月 27 日,产品成立日当日本产品募集资金金额达到产品发行规模下限的,本产品成立。
产品到期日	2020 年 7 月 1 日,遇非工作日顺延至下一个工作日,产品收益根据实际投资期限计算。
产品期限	187 天
产品起存金额	100 万元,并以 10 万元为单位递增。
浮动收益率范围	1.55%(低档收益率)- 3.65%(高档收益率)(年化,下同)

(3)上海银行"稳进"2号结构性存款35天期产品:

产品名称	上海银行"稳进"2号结构性存款产品
产品代码	SD21901M166A
产品名义投资期限	35天
投资及收益币种	人民币
销售对象	上海银行对公客户
计划发行量	80000万元
销售范围	全国销售
产品风险评级	极低风险产品
募集期	2019年12月27日至2019年12月30日
起息日	2019年12月31日
名义到期日	2020年2月4日
收益到账日	到期日后2个工作日内
计息基础	实际投资期限(天数)/365
客户收益率	本结构性存款产品每日的收益与3M USD Libor(美元3个月伦敦银行同业拆借利率)每日的表现值挂钩,客户实际每日收益取决于3M USD Libor在观察日的表现,即每日收益率在【1%,3.60%】区间内。客户每日收益率=
产品管理费用	本结构性存款管理费(年化)为0.10%,计算公式:结构性存款管理费=本金×结构性存款管理费率(年化)×实际投资期限(天数)/365天。

(4)上海银行"稳进"2号结构性存款91天期产品

产品名称	上海银行"稳进"2号结构性存款产品
产品代码	SD21903M231A
产品名义投资期限	91天
投资及收益币种	人民币
销售对象	上海银行对公客户
计划发行量	80000万元
销售范围	全国销售
产品风险评级	极低风险产品
募集期	2019年12月27日至2019年12月30日
起息日	2019年12月31日
名义到期日	2020年3月31日
收益到账日	到期日后2个工作日内
计息基础	实际投资期限(天数)/365
客户收益率	本结构性存款产品每日的收益与3M USD Libor(美元3个月伦敦银行同业拆借利率)每日的表现值挂钩,客户实际每日收益取决于3M USD Libor在观察日的表现,即每日收益率在【1%,3.80%】区间内。客户每日收益率=
产品管理费用	本结构性存款管理费(年化)为0.10%,计算公式:结构性存款管理费=本金×结构性存款管理费率(年化)×实际投资期限(天数)/365天。

(二)委托理财的资金投向

本结构性存款产品的本金部分投资于银行间或交易所流通的投资级以上的固定收益工具、货币市场工具、存款等,包括但不限于债券、回购、拆借、存款、现金、同业借款、保险债权投资计划等,获得持有期间收益。其中各类资产投资额占总资产的比例如下:

债券、回购、拆借、存款、借款、现金、资产管理计划(包括但不限于券商、保险、基金等)、保险债权投资计划等投资品的比例为30%(含)—100%,资产支持证券等其它各类资产比例不超过90%(不含)。

在本产品存续期间,上海银行有权根据投资需要使投资比例在[-10%,10%]区间内浮动,如市场发生变化导致投资比例暂时超出浮动区间,上海银行将尽合理努力,以客户利益最大化为原则尽快使投资比例恢复至规定区间,如上述市场变化所导致的投资比例变动可能对客户收益产生重大影响,上海银行将及时向客户进行公告。此外,上海银行有权根据市场情况,在不损害客户利益且根据约定公告的情况下,对本产品的投资范围、投资品种和投资比例进行调整,客户对此无异议且同意在上述情况下继续持有本产品。

本结构性存款产品的收益与3M USD Libor表现值挂钩,客户实际收益取决于3M USD Libor在观察日的表现。

(三)风险控制分析

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将严格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18年修订)等相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办理相关现金管理业务。为控制投资风险,公司进行委托理财,选择资信状况和财务状况良好、盈利能力强的金融机构作为受托方,谨慎选择理财产品品种,并与受托方签署书面合同,明确委托理财的金额、期间、投资品种、双方的权利义务及法律责任,并及时分析和跟踪现金投资产品的运作情况,如发现或判断有不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三、委托理财受托方的情况

本次委托理财的受托方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601229)、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601328)为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的金融机构,与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四、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属于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最近一年又一期相关财务指标如下表所示。公司不存在大额负债的同时购买大额理财产品的情形;在不影响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日常运营资金周转需要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使用部分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提高资产收益,具有必要性和合理性。

单位:元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	2019年9月30日
总资产	913,640,809.86	982,316,455.59
负债总额	160,569,840.47	170,598,571.79
所有者权益	753,070,969.39	811,717,883.80
项目	2018年1-12月	2019年1-9月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9,057,802.46	-35,349,385.20

公司本次购买的理财产品总计金额为1.75亿元,占公司最近一期期末货币资金的比例为81.42%。理财产品属于极低风险投资品种,因此不会对未来主营业务、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规定,将本次购买理财产品列报为计入资产负债表中"其他流动资产",利息收益计入利润表中"利息收入"。

五、风险提示

公司此次购买的是保本浮动收益产品,风险极低。受金融市场宏观政策的影响,购买理财产品可能存在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信用风险及其他风险,受各种风险影响,理财产品的收益率可能会产生波动,理财收益具有不确定性。

六、履行的决策程序

公司于2019年7月3日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及7月26日第一